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中国·宁波
二〇一九年四月

目录

会议议程	3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5

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4日13点30分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璎珞河路17号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B栋三楼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王义平先生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4月4日

至2019年4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确定计票人和监票人

三、审议议案

1、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述职

五、议案表决

六、宣布表决结果

七、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八、宣读法律意见书

九、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内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已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出发，严格依法履行职责。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现将公司监事会在本年度的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会议议案均获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

	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4、关于《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意向性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6、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7、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8、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3、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2018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规范

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定期审核公司财务报告，监督、检查关联交易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具体工作如下：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监督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经理班子执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能够严格依法规范运作，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完善。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班子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的监督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三）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监督

2018 年度，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是在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下进行的，没有发生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形。

（四）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监督

2018 年度，公司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无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五）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六）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的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各定期报告、重大合同、资本运作项目等事宜，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有效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或通过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七）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各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报告期，董事会编制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 2019 年工作计划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将以更加严谨的工作态度履行监督职责，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019 年，监事会将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认真贯彻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法律、法规，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保证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为维护股东的权益，进一步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有效发挥职能。

（二）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向控股公司了解情况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予以制止和纠正。同时，经常保持与内部审计部门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方面实施检查。

（三）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

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维护股东利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亦完成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编制，现将财务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2,151,347,132.89 元，同比增长 13.11%；营业成本 1,438,050,784.68 元，同比增长 12.84%；净利润 315,750,792.79 元，同比增长 5.72%，其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2,385,604.34 元，同比增长 3.26%；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63,031,432.56 元，同比增长 77.61%。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2,151,347,132.89	1,902,072,096.69	13.11	1,465,507,88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385,604.34	292,847,117.03	3.26	249,711,85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3,065,299.14	284,942,293.28	2.85	236,949,09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031,432.56	260,706,805.89	77.61	42,906,310.64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1,869,324,768.09	1,723,101,032.83	8.49	1,528,494,557.81

东的净资产				
总资产	2,533,670,373.93	2,191,817,317.28	15.60	1,933,530,230.90

(2)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6	4.35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6	4.35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5	2.22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1	18.11	减少1.20个百分点	17.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9	17.62	减少1.23个百分点	16.61

二、主营业务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151,347,132.89	1,902,072,096.69	13.11
营业成本	1,438,050,784.68	1,274,426,350.47	12.84
销售费用	53,583,112.96	48,673,645.88	10.09
管理费用	229,757,833.90	153,343,270.96	49.83
研发费用	66,265,548.30	54,399,723.71	21.81
财务费用	-9,821,469.89	2,355,883.33	-51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031,432.56	260,706,805.89	77.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94,724.53	47,859,745.99	-42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715,189.25	-126,600,149.03	-6.23

三、资产及负债主要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07,527,312.10	27.90	470,790,797.85	21.48	50.28	注 1
预付款项	9,840,066.93	0.39	5,022,939.39	0.23	95.90	注 2
其他应收款	4,322,189.09	0.17	2,193,690.07	0.10	97.03	注 3
长期股权投资	—	—	5,933,618.54	0.27	不适用	注 4
投资性房地产	—	—	21,960,184.29	1.00	不适用	注 5
在建工程	82,940,927.71	3.27	50,263,820.42	2.29	65.01	注 6
开发支出	6,781,072.55	0.27			不适用	注 7
商誉	3,170,086.33	0.13	7,323.24	0.00	不适用	注 8
长期待摊费用	6,373,452.73	0.25	9,706,297.47	0.44	-34.34	注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11,533.84	0.46	7,339,418.60	0.33	59.57	注 10
短期借款	96,897,600.00	3.82	39,011,500.00	1.78	148.38	注 11
预收款项	14,431,076.93	0.57	2,994,080.73	0.14	381.99	注 12
应交税费	52,171,874.64	2.06	26,088,458.02	1.19	99.96	注 13
其他应付款	55,774,638.93	2.20	916,790.03	0.04	不适用	注 14
递延收益	7,478,131.40	0.29	3,079,054.04	0.14	142.87	注 15
资本公积	259,713,107.02	10.24	195,916,058.37	8.94	32.56	注 16
减：库存股	53,424,994.00	2.11	—	—	不适用	注 17
其他综合收益	3,920,352.68	0.15	1,607,924.41	0.07	143.81	注 18

说明

注 1：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客户回款增加，以及供应商结算形式上以票据结算比例上升，电汇比例下降，导致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所致；

- 注 2：主要系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 注 3：主要系代付长假员工社保、公积金等金额增加所致；
- 注 4：主要系武汉继恒由合营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同时处置联营企业瑞众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 注 5：主要系武汉继恒由合营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故武汉继峰的投资性房地产转回固定资产所致；
- 注 6：主要系子公司天津继峰、继峰科技及海外子公司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 注 7：主要系海外孙公司捷克继峰研发资本化增加所致；
- 注 8：主要系武汉继恒由合营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合并产生商誉所致；
- 注 9：主要系本年摊销了工程改造款及装修费，导致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减少；
- 注 10：主要系采购固定资产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 注 11：主要系海外子公司及柳州德驰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 注 12：主要系预收海外客户账款增加所致；
- 注 13：主要系年末母公司所得税及增值税延期缴纳所致；
- 注 14：主要系股权激励确认库存股回购义务所致；
- 注 15：主要系天津继峰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 注 16：主要系本年发生股权激励所致；
- 注 17：主要系股权激励确认库存股回购义务所致；
- 注 18：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母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297,550,182.36 元,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提取盈余公积金 29,755,018.24 元, 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844,990,809.89 元。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 公司向股东大会提交的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12 元(含税), 共计 199,496,918.40 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交股东大会,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证券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经编制完成,《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